

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個案管理人員 Level 2

一、 依據

依據衛生福利部-衛部顧字第 1111962090 號函辦理

二、 訓練目的

為增加社區整合型服務個管服務品質，以利提供長照服務個案更適切之服務，故辦理個案管理師繼續教育訓練，藉以幫助個案管理師了解自己的角色及需具備的能力，並強化其專業知識及基本工作技能。

三、 招生人數：上限人數 50 人

四、 參訓資格

已完成長期培訓共同課程訓練 (Level 1) 之各類長照專業服務人員，並已取得(A)個管人員資格者。

五、 資格訓練規劃

1.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衛生局
2. 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花蓮縣持修積善協會
3. 課程日期、地點

辦理日期	辦理地點	名額
112 年 8 月 22 日(星期二)	花蓮縣衛生局簡報室(花蓮市新興路 200 號)	50 名
112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三)		
112 年 8 月 24 日(星期四)		
112 年 8 月 31 日(星期四)		

4. 報名日期：112 年 8 月 1 日上午 9 時至 8 月 14 日下午 16 時止，**額滿即終止報名**。

5. 報名方式：

採取網路報名，依完成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；錄取名單於 8 月 16 日寄發錄取通知郵件。

6.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kXk9NG>

7. 受訓對象/提供文件：

(1) 已完成長期培訓共同課程訓練 (Level 1) 之各類長照專業服務人員，並已取得(A)個管人員資格者。

(2) 應提供相關證明文件。



- 長照培訓共同課程(長照人員 LEVEL1)學習證明學歷或專業證書
- A 個案管理人員專業基礎課程 20 小時及案例實作 6 小時完訓證明。
- 衛生福利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登錄畫面(畫面截圖須附上機構章)



(畫面截圖示意圖)

8. 錄取學員順序：

- (1) 本縣 A 單位現職之 A 個管員。
- (2) 外縣市現職 A 個管員(需出具相關工作證明)。

9. 聯絡窗口：花蓮縣持修積善協會 蔡小姐/吳小姐(03-8354611)。

10. 辦理時數：32 小時。

11. 課程規劃

112 年 8 月 22 日(二)		
時間	課程名稱/課程內容	講師
08:00-10:00	【基本內涵】-人身安全	陳鈺芳
10:10-12:10	【基本內涵】-感染管制	江惠莉
12:10-13:30	午餐時間	

13:20-15:20	【基本內涵】-擬定照顧計畫	鄭蓓茹
15:30-17:30	【基本內涵】-評估量表的指標內涵與運用	鄭蓓茹
112年8月23日(三)		
時間	課程名稱/課程內容	講師
08:00-10:00	【基本內涵】-溝通與協調	賴妍媛
10:10-12:10	【長照服務連結】-失智者的需求分析及資源連結	張幸齡
12:10-13:30	休息時間	
13:20-15:20	【長照服務連結】-社區工作方法及社區服務資源連結	張竣傑
15:30-17:30	【長照服務連結】-失能身心障礙者的需求分析及資源連結	嚴嘉楓
112年8月24日(四)		
時間	課程名稱/課程內容	講師
08:00-10:00	【長照服務連結】-家庭照顧與高負荷家庭處理機制	蘇興中
10:10-12:10	【長照個案服務品質管控】照顧會議的意義與方法	蘇興中
12:10-13:30	休息時間	
13:20-15:20	【長照服務連結】復能專業服務及資源連結	曾翊庭
15:30-17:30	【長照服務連結】長照輔具與居家無障礙環境服務及資源連結	林玟君
112年8月31日(四)		
時間	課程名稱/課程內容	講師

08:00-10:00	【長照個案服務品質管控】服務品質之評估與監測	黎世宏
10:10-12:10	【基本內涵】-倫理議題及實務研討	黎世宏
12:10-13:30	休息時間	
13:20-15:20	【個案研討】跨專業領域資源運用	黎世宏
15:30-17:30	【個案研討】跨專業領域資源運用	黎世宏

六、 繼續教育積分認證

1. 參與課程每小時得積分一點(每小時係指上課 50 分鐘+休息 10 分鐘)。
2. 於離島地區者，積分得予二倍計。
3. 於偏遠地區者，積分得予一點五倍計。請參考中央主管機關所定標準:偏遠區一覽表(<https://1966.gov.tw/LTC/cp-4018-42463-201.html>)。

七、 注意事項：

1. 報名後因故無法參與，請於 3 日內電洽承辦單位取消報名。本課程需全程參加，如缺課則視為放棄課程，不得補課。
2. 課程結束立即進行課後測驗（筆試），筆試及格即頒發課程訓練時數證明。
3. 筆試時間：60 分鐘。
4. 筆試成績：80 分（含）及格，名單將公告於花蓮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網站。
5. 如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，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。
6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壺及、餐具。